

朝陽科技大學航空學院日間部航空機械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09學年度適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校訂 必修	體育(體適能)	2-2	生活英文	2-2	職場英文	2-2	職場英文	2-2	人文與藝術課 群	2-2	法政與社會課 群	2-2					
	生活英文	2-2	體育(體適能)	2-2	運動與健康 (選項體育課 群)	2-2	書寫與創意課 群	2-2									
	全民國防教育 軍事訓練課程 (一)	1-0	全民國防教育 軍事訓練課程 (二)	1-0	環境與科技課 群	2-2											
	中文鑑賞與應 用	2-2	人文與藝術課 群	2-2													
	勞作教育	3-1	勞作教育	3-1													
	資通訊與AI應 用	2-2															
時數 學分		12-9		10-7		6-6		4-4		2-2		2-2		0-0		0-0	
專業 必修	航空工程概論	3-3	工程圖學	3-3	複合材料概論	3-3	空氣動力學	3-3									
	邏輯思考與運 算	3-3	航空物理	3-3	工程數學	3-3	電腦輔助設計 (一)	3-3									
	微積分	3-3	應用力學	3-3	材料力學(一)	3-3	飛機結構學	3-3									
	航空英文(一)	2-2	航空英文(二)	2-2	飛機液氣壓學 與實務	3-3	飛機結構修護 實習	3-1									
	航空基礎實習	3-1	航空修護實習	3-1	複合材料製程 實習	3-1	非破壞檢測與 實務	3-3									
	航空維修工程模組																
										飛機儀表系統	2-2	發動機學	3-3	業界實習	9-9		
										基本電學	3-3	人因工程	3-3				
										飛機電氣系統 實習	3-1	發動機檢修實 習	3-1				
										飛機系統檢修 實習	3-1	複合材料修補 實習	3-1				
										實務專題	3-3						
	CAR-147航空維修實作模組																
										航空維修實務 論(一)	3-3	數位技術與電 子儀表系統	2-2	渦輪式發動機 系統(一)	2-2	渦輪式發動機 系統(二)	2-2
										航空材料與零 件概論(一)	3-3			渦輪發動機之 飛機系統(一)	3-3	渦輪發動機之 飛機系統(二)	3-3
										航空維修實務 實習(一)	3-3			渦輪發動機之 飛機系統維修 實習(一)	3-3		
										航空材料與零 件實習(一)	3-3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14-12		14-12		15-13		15-13		26-22		14-10		17-17		5-5	
專業 選修	飛行原理介紹 與體驗	2-2	航空發展史	2-2	航空實境英文 (一)	2-2	航空實境英文 (二)	2-2									
			航空產業	2-2	流體力學	3-3	無人飛機概論	3-3									
			飛機電氣系統	2-2	螺旋槳引擎	3-3	動力學	3-3									
			高分子概論	2-2	製造程序	3-3	航空法規	3-3									
			工程圖學演練	1-1													
	航空維修工程模組																
									飛機儀電與實 習	3-2	實務航空英文 (一)	2-2			實務實習(一)	3-3	
									航空材料	3-3	旋翼機學	3-3			實務實習(二)	3-3	
									飛行操縱系統	2-2	飛機燃油系統	2-2			實務實習(三)	3-3	
									3D列印	3-3	人工智慧	3-3			航空品保	3-3	
									電腦輔助設計 (二)	3-2	精密量測與實 習	3-2			電腦輔助工程 分析	3-3	
									熱力學	3-3	熱機學	3-3			飛機修護計畫 管理	3-3	
											複合材料設計 與製作	3-3			實務航空英文 (二)	2-2	
											職場倫理與人 際關係	3-3			材料力學(二)	3-3	
	CAR-147航空維修實作模組																
									基礎電學	3-3	航空維修實務 論(二)	3-3	航空維修實務 實習(三)	3-3	渦輪發動機之 飛機系統維修 實習(二)	3-3	
											渦輪發動機維 修實習	3-3			國際民用航空 法規	2-2	
											航空維修實務 實習(二)	3-3					
											航空材料與零 件實習(二)	3-3					
											基礎電氣實習	2-2					
時數 學分		2-2		9-9		11-11		11-11		20-18		36-35		3-3		28-28	
學期總時數學分		28-23		33-28		32-30		30-28		48-42		52-47		20-20		33-33	
校訂必修		基礎通識及核心通識			13科目30學分												
		通識自由選修															
專業必修		30科目77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專業選修	最少應選修19學分															
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	6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132 學分															

修課規定事項：

一、全校性規定：

- (一)通識課程除表列課程外，日間部四技新生(含轉學生)入學後另安排第一學期「大學入門」與第二學期「創造力講座」課程修習，均為必修之畢業門檻。
- (二)修習通過語言中心開設之「菁英英文I」、「菁英英文II」校訂選修課程，可以分別替代通識英文必修課程(不含航空機械系)，詳細課程內容及替代方式請參閱語言中心網站。
- (三)日間部四技生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創造力」課程，通過者皆可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 (四)修習通過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微型課程」，可認列為自由學分，是否採計為畢業學分依各系規定辦理。
- (五)外籍學生之校訂必修中文課程可用華語中心開設之華語系列必修課程抵免(或認列)，華語為母語之人士以及馬來西亞華人除外，詳細抵免(或認列)方式請至華語中心網站查詢。

二、本系之規定：

(一)本系一年級學生須參加航空菁英英文培訓課程，如修習通過，可抵免通識英文必修課程，詳細抵免規定如下：

- 1.參加航空菁英英文培訓課程上、下學期成績達60分者，且IELTS正式考試成績達5.5級分(含)以上或多益785分且聽力400分及閱讀385分(含)以上，得抵免大一及大二通識英文必修課程。
- 2.參加航空菁英英文培訓課程上、下學期成績達60分者，但IELTS正式考試成績未達5.5級分或多益785分且聽力400分及閱讀385分，僅可抵免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
- 3.參加航空菁英英文培訓課程上、下學期成績未達60分者，且IELTS正式考試成績未達5.5級分或多益785分且聽力400分及閱讀385分，須續修大二英文，畢業前得以CEF B1成績(等同IELTS成績達4級分，多益550分且聽力275分及閱讀275分，全民英檢達中級)並修習一門語言中心所開設的英文選修課程通過才得以抵免大一英文。

(二)第三學年以上採課程模組分流方式進行，區分成「航空維修工程模組」及「CAR-147航空維修實作模組」等兩個課程模組，以下詳述模組選課說明(模組選擇及轉換規定依系上公告辦理)：

- 1.參加航空維修工程模組學生須修習此模組內所列之專業必修課程。
- 2.參加CAR-147航空維修實作模組學生須修習此模組內所列之專業必修課程及專業選修課程；如需取得民航局授權發證之民用航空維修人員基礎訓練結訓證書，另依147航空維修訓練相關規定辦理。

(三)英文畢業門檻：於在學期間達多益英文成績550分或IELTS正式考試成績4級分。

(四)資訊證照畢業門檻：須取得 SolidWorks原廠國際證照：CSWA(Certified SOLIDWORKS Associate)

(五)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可包含理工學院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外系課程、超修之本系專業選修或校訂必修、選修學分以及未列入本課程規劃之本系課程。